

债券代码：136330.SH

债券简称：16 扬城控

债券代码：143605.SH

债券简称：18 扬城控

债券代码：163446.SH

债券简称：20 扬州 01

债券代码：175429.SH

债券简称：20 扬州 02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一）上年末净资产金额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专字（2020）第 02062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04.94 亿元。

（二）上年末借款余额。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有息债务余额为 490.15 亿元。

（三）计量日日末的借款余额。

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的借款余额为 652.04 亿元。

（四）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161.89 亿元。

（五）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2.06%。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发行人应至少按如下类别分别披露借款变动数额及分别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相同类别之间既有新增又有偿还数额的，可轧差披露。

（一）银行贷款

2020 年 1-11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银行等金融机构新增借款净额为 101.05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20.01%。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

2020年1-11月，发行人合并口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新增净额为73.29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14.51%。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2020年1-11月，发行人合并口径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新增净额为-16.04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3.18%。

（四）其他借款

2020年1-11月，发行人其他借款新增净额为3.59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0.71%。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随着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增加以及经营规模的扩大，发行人新增借款上升。上述借款增加主要是发行人正常业务开展中新增银行借款、新发行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定向工具等融资活动，均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的各项业务经营情况稳定。

上述财务数据除2019年末净资产外均未审计，新增借款的统计口径为新增借款净额，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11日